

## 关于建立 2019 年度青浦区小型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库的通知

为进一步完善青浦区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相关制度，根据《青浦区规范小型建设工程承发包活动的管理办法》（青府办发〔2016〕51 号）、《青浦区小型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库管理办法》（青建管〔2016〕108 号）等文件精神，建立青浦区小型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库，现将 2019 年度有关申报要求通知如下：

### 一、报名对象：

依法设立，独立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并在青浦区注册纳税的施工企业。

2017 年已入库企业仍需重新申报。

### 二、报名材料：（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 1、青浦区小型工程承发包平台施工企业入库申请表（附件一）；
- 2、申请入库企业承诺书（附件二）；
- 3、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4、企业近两年在本区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 5、对应资质标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及三类人员安全考核证书复印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6、企业固定办公场所证明（房地产权证复印件，与房地产权利人不一致时，应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证明）。

注：复印件提供原件核对。

### 三、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1:00，下午 13：30-16:30。

### 四、报名方式：

请将报名材料递交至上海市青浦区盈顺路 218 弄 25 号建交大楼 604 室，工作联系人：付老师，咨询电话：59857531。

注：审核情况请关注微信公众号“青浦建管”或网站发布的后续公示（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 公告栏：<http://www.shqp.gov.cn/cons/>）。

上海市青浦区建筑建材业管理所

2019年1月16日

附件一：

## 青浦区小型工程承发包平台施工企业入库申请表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注册地址				
企业办公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资质类别 及等级				
企业主要 人员状况	技术负责人		职称/执业资格	
	注册人员	人	一级建造师	人
			二级建造师	人
中级及以上 职称人员	人	施工现场 管理人员	人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有效期至	
三类人员持证 情况	主要负责人	人	项目负责人	人
	安全管理人员	人	填写有效期内 A、B、C 证人员数量	
审核栏	经办意见：		经办人：	受理日期：
	审核意见：		审核人：	审核日期：
	审批意见：		审批人：	审批日期：
不同意入库 情况说明				

填报说明：1、本表由施工企业如实填写，并在左上角加盖单位公章。

2、审核栏内由管理部门填写。

附件二：

## 企业承诺书

### 我单位郑重承诺：

将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青浦区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库入库申报工作。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遵守社会公德，自觉维护本区建筑市场秩序；

二、职业道德和社会信誉良好，近一年在本市的建设工程施工无不良行为记录；

三、依法在青浦区缴纳税收，企业经营活动正常；

四、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认真负责地参与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的承发包活动；

五、遵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合同，接受发包人和主管部门的履约评价考核；

六、不参与串通投（竞）标、转包、挂靠等违法行为，不以行贿、受贿等非法手段谋取利益；

七、如因欠薪、逾期支付工程款被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因串通投标、转包、违法分包受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因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等，承诺自愿退出青浦区小型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库。

八、本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_\_\_\_\_

年 月 日